马农林秘〔2017〕69号

马鞍山市农业委员会

关于印发兽医处方活动专项整顿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农委、开发园区农业主管部门：

根据《安徽省农业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兽医处方和规范兽医处方应用的通知》（皖农牧函〔2017〕330号）和《安徽省农业委员会关于印发兽医处方活动专项整顿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皖农牧函〔2017〕520号）要求，市农委制定了《马鞍山市兽医处方活动专项整顿行动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2017年6月23日

马鞍山市兽医处方活动专项整顿行动实施方案

为做好我市兽医处方活动专项整顿工作，根据省农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兽医处方和规范兽医处方应用的通知》（皖农牧函〔2017〕330号）和《安徽省农业委员会关于印发兽医处方活动专项整顿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皖农牧函〔2017〕520号）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目标任务

　　落实执业兽医管理制度、兽用处方药管理制度，加强兽医处方活动管理，遏制违法违规用药行为，规范兽医执业行为和动物诊疗活动，促进动物诊疗行业健康发展，保障兽医公共卫生安全。

　　二、整顿时间

　　2017年6月至10月（为期5个月）。

　　三、整顿范围和内容

　　（一）整顿范围

辖区内所有动物诊疗机构。

（二）整顿内容

**1．处方格式。**重点检查动物诊疗机构是否按照《兽医处方格式及应用规范》规定的规格和样式印制兽医处方笺或者设计电子处方笺；2017年1月1日之后是否使用与《兽医处方格式及应用规范》不符的处方笺。

**2．处方人资格。**重点检查开具处方人员是否为经注册的执业兽医，执业信息是否在诊疗场所显著位置进行公示，是否按时报告上一年度执业活动情况。

**3．处方行为。**重点检查执业兽医在诊疗活动中是否有以下情形：一是应当开具处方的、而未开具处方；二是使用不规范的处方笺或者未在处方笺上签字/盖章；三是未经诊断、检测、治疗，直接开具处方；四是未按照《兽医处方格式和应用规范》要求书写处方；五是未遵循安全、有效、经济的原则开具兽医处方。

**4．处方管理。**重点检查动物诊疗机构是否建立兽医处方内部管理制度，相关制度是否落实；是否按皖农牧函〔2017〕330号的要求在诊疗室张贴《兽医处方格式及应用规范》内容。

四、工作步骤

（一）动员部署阶段（6月）

组织开展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定的宣传、讲解，重点做好《兽医处方格式及应用规范》的宣传贯彻，以案说法，注重运用典型案例教育、提高动物诊疗行业从业人员遵法守法意识。

（二）集中整顿阶段（7－8月）

集中对动物诊疗机构进行专项检查。要集中力量查办一批案件，处理一批违法机构和人员，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

（三）重点抽查阶段（9月）

我市将配合省畜牧兽医局检查组开展重点抽查。具体事项另行通知。

（四）整改完善阶段（10月）

督促整改落实，巩固工作成效。进一步完善管理制度，健全部门联动、齐抓共管的长效工作机制，确保动物诊疗市场规范健康发展。

五、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兽医处方活动专项整顿行动是省农委2017年加强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延伸绩效管理的重要内容。各地要高度重视，结合本地实际，制定实施方案。要切实加强领导，明确分工，责任到人，并将联系人与联系方式于6月25前报至市农委畜牧办。

（二）加大整顿力度。要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进行监督检查，认真处理清理整顿中发现的问题。要发挥好社会监督作用，建立举报制度，鼓励多渠道举报，设立并公布举报电话、举报信箱等，为整顿工作提供线索。要集中向社会曝光非法从事动物诊疗活动的典型案例，营造严厉打击的声势。

（三）建立长效机制。各地要以整顿工作为契机，以整顿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为导向，按照标本兼治的思路，边整边改，健全动物诊疗管理制度。要把整顿工作与加强日常管理、动物卫生监督执法和规范审批行为等紧密结合起来，建立审批管理与监督执法衔接机制。推动行业协会建设，形成依法监管与行业自律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切实发挥兽医队伍信息管理系统作用，安排专人负责系统更新，及时录入、更新动物诊疗机构、执业兽医和乡村兽医等相关信息，利用信息化手段加强动物诊疗行业管理。

各地要认真组织开展本地区整顿行动，填写《兽医处方专项整顿行动检查情况表》（附表1）和《兽医处方专项整顿行动检查情况统计表》（附表2），并及时总结本地区专项整顿行动工作情况、主要成效、典型案件，提出工作建议和下一步工作打算等，于2017年10月20日前将专项整顿行动工作总结报告和附表报送市农委畜牧办。

附表：1．兽医处方专项整顿行动检查情况表

2．兽医处方专项整顿行动检查情况统计表

（联系人：王春华 联系方式：0555－2366823，masjds@163.com）

附表1

兽医处方专项整顿行动检查情况表

检查编号： 检查日期：

|  |  |
| --- | --- |
| 机构名称（全称） |  |
| 地　　址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诊疗范围 |  |
| 动物诊疗许可证编号 |  |
| 执业兽医姓名、执业证书编号及注册情况 |  |
| 检查发现的问题 |  |
| 处理意见 |  |
| 检查人员签名 |  |
| 动物诊疗机构负责人签字（盖章） |  |

附表2

兽医处方专项整顿行动检查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日期：

|  |  |
| --- | --- |
| 检查情况 | 工作成效 |
| 出动检查人员数量（人次）（分县、区填写） | 检查动物诊疗机构数量（个） | 未使用规定兽医处方格式的动物诊疗机构数量（个） | 非注册执业兽医开具兽医处方人员数量（人） | 执业信息、监督电话未在诊疗场所显著位置公示的动物诊疗机构数量（个） | 在动物诊疗活动中有其它兽医处方违规行为的动物诊疗机构数量（个） | 未建立兽医处方管理制度的动物诊疗机构数量（个） | 查处违法案件数量（件） | 罚没违法所得金额（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马鞍山市农委办公室 2017年6月23日印发